

# 2023年妞妞读后感(精选5篇)

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，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，应以写“体会”为主。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。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## 妞妞读后感篇一

项羽距我们所生活的时代毕竟太遥远了。他的一切，我们仅能从为数不多的史料中窥得一二。然而，就是这寥寥的“一二”，在我的心中浓墨重彩地晕染开来，一个豪放洒脱、气干云霄、快意生死的英雄跃然纸上。

世人对项羽的评说历来褒贬不一。或谓其优柔寡断却又刚愎自用，目光短浅却又野心勃勃，败之必然；或怜他一世英雄，八面威风，最终逃不过被围垓下，自刎乌江，败在一介无赖手中。然而，我对项羽，是欣赏，是敬重，是一种由衷的倾慕。因为他做到了多少人梦寐以求却又无能为力的事——快意生死。也正因如此，项羽的形象从“胜者王侯败者寇”的铁律下超然而出，击碎了世俗的卑微。

“人生得意须尽欢”，多少不得志者的自嘲诗句，却被项羽演绎得丝丝入扣，风生水起。上马，奋力拼杀，血染铠甲。钜鹿破秦之时，“诸侯膝行，莫敢仰视”；下马，弹剑饮酒，对月长歌，观美人起舞。好一个西楚霸王，好一个天之骄子！古往今来，有几人能似项羽一般，纵横沙场，当着无敌？项羽一生，可谓快哉！这不得不让我想起历史上的另一员猛将——汉朝的骠骑将军霍去病。霍去病曾在一次出征前，向汉武帝索要一班技艺精湛的厨子随行。被问及原因时，他昂首答曰：“为将者，最重要的是取胜，可以不必与士兵同甘共苦！”字字铿锵，掷地有声。项、霍二人，何其相似。同

样的血气方刚，同样的勇猛无双；同样的雷厉风行，亦同样的快意人生！或许有人看不惯此二人之所作所为，但谁也无法否认，这样的人生，痛快！

项羽的一生，活得着实是问心无愧。作为一名将军，他坐拥千里宝马，虎狼之师，“西楚霸王”的名号令多少人闻风丧胆；作为一个男人，他有虞姬倾心相爱，千里追随，同生共死；作为一名历史人物，乌江江畔悲壮的身影更是不知令多少人为之黯然，为之神伤！更重要的是，他从未曾放弃过自己做人的原则。不管是将最为富庶的领地分给最大的潜在敌人——刘邦，还是鸿门宴上执意放走刘邦，个人认为，最大的原因，不是自负，更不是所谓的目光短浅、胸无远虑，而是他对取胜，乃至为人原则的恪守、坚持。论聪明才智，项羽未必在韩信、张良之下，亦绝不会输于刘邦。所谓的四面楚歌，其真正效果究竟如何，局外人其实不得而知（八千对八百，四面环围，实力之悬殊几何人皆洞若观火。多此一举的“四面楚歌”反倒衬出了项军的勇猛）。反倒是破釜沉舟的作用更为直观。更何况范增也非等闲之辈，经他一番苦口婆心的细细阐述，凡常人都能明白刘邦这人留不得，项羽又岂会听不懂？一个聪明人对着另一个聪明人会“讲不通”一个浅显的道理，原因就只有一个，项羽不、想这么做。项羽所追求的，永远是堂堂正正、光明正大的胜利。

同样的道理，他也不能够忍受自己拼命取得的胜利果实为他人所窃取，不能容许自己打下的秦国就这样被刘邦悄无声息地盘踞。于是，他毁约，赶走刘邦，杀掉秦太子，焚毁阿房宫，以此宣泄自己的愤怒。或许正是这一点注定了他只能是一个霸王，而无法成为一代帝王。然而，也正是他对原则的这种坚持，令他活得坦坦荡荡，酣畅淋漓；令他能够在生死关头畅然“愿为诸君快战”，独帅二十八骑突走千人重围而毫无惧色；令他能够拒绝苟活，直面死亡，朗声长啸：“此天亡我，非战之罪也！”乌江亭畔，风凝云噎。自刎赠首，告慰江东父老……“生当作人杰，死亦为鬼雄”，项羽一生，活得潇洒，死得豪壮！

反观刘邦，他的确是楚汉之争的赢家。然而他又何尝真正快乐过？称王称帝，无法掩盖他的泼皮无赖，不能抹去他曾抛弃妻子、四处鼠窜的事实，更不能让韩信、樊哙之死云淡风轻。他当然可以自夸“忍辱负重”，可他又如何逃得过妻子犀利的目光，世人心底的鄙夷！就连他一生中自认为最为豪迈的诗句“大风起兮云飞扬”，又如何堪拟项羽石破天惊的一句“力拔山兮气盖世”？项羽的万丈豪情，刘邦永远难望其项背。或许刘邦在史册上可占一席之地，可在世人心中，项羽永远是刘邦难以企及逾越的峰巅！

历史的车轮从没有停止过前行，几千年光阴恍惚间逝去。可项羽乌江亭畔快意决绝的身影却穿越重重雾霭，越来越清晰地定格在人们心中，傲然挺立。

## 妞妞读后感篇二

读完《项羽之死》，我感到对手对于一个人非常重要。项羽一生最强大的对手并不是别人，而是他自己，可他却没有意识到，认为他的败是：“此天之亡我，非战之罪也。”对于激励我们成长，无论在什么时候，都要留一个对手给自己。一个有对手的人应该是幸福的，因为你的对手，会伴随你一路成长下去，直到你登上最高的山峰。

时势造英雄，英雄造时势，英雄往往是成双成对出现。虽然他们看起来是对手，但是他们却都成就了对方，同时也成就了自己。

始皇一扫天下，我相信他们所得到的不是唯我独尊的喜悦，而是无人能敌，无战可战的寂寞与苍凉，他失去了奋斗的目标，同时与迷失了自己，最终秦朝二世而亡。刘邦虽然喜钱财，好美姬，但是项羽的存在，却使他由一个街头混混，成长为一代帝王。我相信刘邦将死之年，最怀念的不会是别人，而必定是他一生的对手——项羽。

幸福使人麻木，而痛苦却让人成长。往往带给你幸福的人，你记得不是甚清晰，但是给予你巨大的伤痛的人，你却刻骨铭心。没有对手的人生是不完整的人生。在《康熙王朝》上看康熙在千叟宴上敬酒，都让人热泪盈眶。康熙敬了三碗酒，第一碗是敬孝庄皇太后，第二碗敬各位臣工，而第三碗酒，他说：“这第三碗酒，朕要敬给朕的死敌们。鳌拜、吴三桂、郑经、葛尔丹，还有那个朱三太子，他们造就了朕，他们逼着朕立下了这丰功伟绩。朕恨他们，也敬他们。哎，可惜呀，他们都死了，朕寂寞呀！朕不祝他们死得安宁，祝他们来世再与朕为敌吧！”

这是何等地豪迈，何等地不屈啊！

请留给自己一个对手吧！留给自己一个奋斗目标，让自己永远充满活力。

让祝福自己的对手吧！正是因为他们，你才能够获得今日的辉煌。

请珍惜自己的对手吧！因为总有一天你会发现，他们在你心中有无可替代的地位。

我们不做独孤求败，我们都是有血有肉的汉子，我们会敬重我们的对手们，让我们共同进步，共同成长。

请留给自己一个对手，祝福那些使你成长的人们。

### 妞妞读后感篇三

细想，这是杨修咎由自取，正所谓聪明反被聪明误。

他还参与了曹氏立世子的争斗中，这本就是为人臣子的大忌。即使曹操现在不杀他，日后，曹丕也一定不会放过他。

当曹操问谋士贾明的时候，贾明没有表态。单从这一点上看，贾明比杨修聪明多了。

杨修有确学识渊博，才华过人，能够读懂曹操的心思，但他察觉到曹操的杀修之心了吗？我想应该还是没有，他真是小事聪明，大事糊涂啊！

我认为，杨修之死怪不了别人，只怪他卖弄才华，锋芒太露，又恃才放旷，不知检点。

所以，一个人聪明，学识渊博是好事，但为人处事要谦虚、谨慎，否则一定会惹祸上身！

## 妞妞读后感篇四

项羽，楚国下相人，军事家，中国军事思想“兵形势”的代表人物，也是以个人武力出众而闻名的武将。他一生好战，“身七十余战，所当者破，所击者服，未尝败北，遂霸天下”。巨鹿之战中以少胜多打败秦军，但是在公元202年，项羽兵败垓下，突围至乌江边自刎而死。

项羽破釜沉舟，尽灭秦军精锐，用兵如神，是一个武力超群的壮士，一呼百应的将领。他胆气过人，勇武过人。他乌江边自刎，讲究名誉与气节，宁死不屈。他重情重义，非常爱自己亲人和战马。但是他非常自负自满，他从不听取别人意见。他也十分暴烈，有人触怒他，他遍杀死别人。

对于项王之死，许多人有不同的看法。杜牧在题乌江亭中，一句“包羞忍耻是男儿”，认为，男儿应该，能屈能伸，包羞忍辱，而项羽却无法做到。而李清照在《咏项羽》中，认为做人必须有尊严，节气，生做人杰，死为鬼雄。而他是非常欣赏项羽的。

我认为，项羽自刎，是值得的。保住了自己的名气，名节。

并被后人赞扬他的勇气，胆量。而假如他渡江走了，没死，就算他东山再去，也没有了以前的威严。也许还会苟且偷生的活着，与其这样，还不如壮烈的死去。

但是，项羽，不会做个好皇帝，他只能做英雄。他拒绝逃命的快船。拒绝同情与宽容，拒绝拥有忍辱负重，卧薪尝胆等世俗中的权谋与机变，在死神面前，他不屑刘邦的。违背信义，面对昔日部下和惊恐的追杀者，他从容淡定。而他不听取别人的意见，导致他不能做好的君王。

项羽，有优点也有缺点，既赞扬他的勇气，又批判他的自负。他是历史中的英雄，当年的败者赢得了人们心中的敬畏，而当年的赢家却随风湮没在时间的流逝中！

## 妞妞读后感篇五

杨修，好一个奇才！

杨修该不该死，不去辩论。他的才能，绝对在常人之上——能轻易掀开曹操心思的外纱，可谓奇才。可是，他的智慧甚至不比常人——恃才放旷的杨修，带着些傲气，不知道尊重别人，他得罪曹操不知几次，让曹操恨再爱上；应该说，他不识时务。

从人情看，对他我是不爱也不恶，可我似乎应该感激他。

杨修不识时务，最后决定了他的被斩。在这个人的社会中，其实有很多累人的地方。杨修让自己不被一些事所累，他没有刻意压制自己本领的表现，而是随自己的心思。但他的这一点让他不适合在这样的社会中生存，他应该生活在一个纯真的社会中。虽然这样一来，他的一些才能便展现不出来，但他可以完全地活出杨修的所有。

完全地活出真正的自己，无拘无束，我也希望，可是——

这个我正面对的社会，体现给我并让我在其中生活的社会，让我不得不累了自己，有时失去了真实——除非脱离社会。不过，社会是这个社会的，我是我自己的，我的梦想是我自己的。虽然完全实现自己的梦想很艰难，但不失去精神上的自己。有时需要伪装，必须伪装，那不要紧，因为那只是外套，因为那样做是为了自己的梦想，真正的梦想。当有一个梦想成真，便将外套换得更薄。

有两种人最不被外事所累，一种是大智的人，他们看透了一切，看开了一切，变得无拘无束；另一类是大于的人，他们不琢磨一切，不在意一切，变得无拘无束。这两种人获得真实，充实，无论成为那种，都很不错。如果被注定活在他们中间的部分，就蔑视一切的黑暗，先往所有的光明。

杨修属于夹心的部分，他分不清黑暗和光明，似乎只希望那个和了自己的胃口，不看干净。

杨修，好一个奇才！

杨修，好一个奇才。